

##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筹划重大事项进展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超卓航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筹划重大事项已取得重大进展，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停复牌类型 | 停牌起始日 | 停牌期间 | 停牌终止日      | 复牌日       |
|--------|------|-------|-------|------|------------|-----------|
| 688237 | 超卓航科 | A股 复牌 |       |      | 2025/11/28 | 2025/12/1 |

### 一、股票停牌情况

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光平、王春晓、李羿含筹划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停复牌》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向上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5年11月24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2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超卓航科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鉴于上述事项尚在推进阶段，公司预计无法在2025年11月26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经向上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5年11月26日（星期三）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超卓航科关于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筹划重大事项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2025年11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光平、王春晓、李羿含与湖北交投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签署了《关于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李光平、王春晓、李羿含将其合计持有的公司18,758,420股股票(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0.93%，以下简称“标的股份”)协议转让给受让方。

同日，李羿含与受让方签署了《关于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李羿含之表决权放弃协议》(以下简称“《表决权放弃协议》”)，李羿含自标的股份交割日起，不可撤销的同意将所持有的公司除标的股份外的剩余全部股份对应的提案权、表决权、召集权等非财产性权利(统称“表决权”)放弃行使，亦不得委托任何第三方行使，直至《股份转让协议》及《表决权放弃协议》约定的表决权恢复条件成就后，李羿含所持除标的股份外的剩余全部股份的表决权得以恢复。除此外，李光平、王春晓、李羿含亦同日向受让方出具了《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超卓航科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 三、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停复牌》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25年12月1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 四、风险提示

鉴于本次协议转让事项尚需取得相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等有权机构的批准、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合规性审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协议转让过户等相关手续。本次交易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9 日